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8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9月3日，持有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约19.66%股份的股东BIGGERING(BVI) HOLDINGS CO., LTD.（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提议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收到上述临时提案后，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9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礼淦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同意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同意将其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18年9月1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发出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同意发出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公司关于增加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股东大会的第二次补充通知》详见2018年9月4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四日